

**2023 年度
枣庄市文化馆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枣庄市文化馆(挂枣庄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牌)隶属于枣庄市文广新局,属公益性差额 事业单位,核定编制 25 人,实有在编人员 18 人,离休 1 人,退休 24 人,享受独生子女费 1 人,公务用车 1 辆。单位的主要职能是以各种文艺形式配合党政部门各项中心工作,开展全民艺术普及,参加国家文化部和山东省文化厅主办的各类文艺比赛展演及组织文艺下乡活动;组织和辅导培训群众业余文化活动,包括:文艺创作、音乐、美术、摄影、书法、舞蹈、戏剧曲艺等活动;指导五区一市文化馆、站业务工作,开展文化政策宣传,及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挖掘、整理和保护。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7 个职能科部室,分别是:办公室、文艺部、美术部、非物质文化遗产中心、后勤部、数字部、公共美术馆。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枣庄市文化馆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81.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192.73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3.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81.6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81.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281.69	总计	62	1,281.6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文化馆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81.69	1,281.6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2.73	1,192.73					
20701	文化和旅游	1,192.73	1,192.73					
2070108	文化活动	25.00	25.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090.04	1,090.04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68.70	68.7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00	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08	43.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08	43.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2	28.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6	14.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8	20.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8	20.28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0	13.1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18	7.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60	25.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60	25.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60	25.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文化馆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81.69	348.78	932.9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2.73	259.82	932.91			
20701	文化和旅游	1,192.73	259.82	932.91			
2070108	文化活动	25.00		25.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090.04	259.82	830.21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68.70		68.7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00		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08	43.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08	43.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2	28.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6	14.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8	20.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8	20.28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0	13.1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18	7.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60	25.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60	25.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60	25.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枣庄市文化馆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81.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192.73	1,192.7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3.08	43.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28	20.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60	25.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81.6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81.69	1,281.6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81.69	总计	64	1,281.69	1,281.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文化馆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281.69	348.78	932.9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2.73	259.82	932.91
20701	文化和旅游	1,192.73	259.82	932.91
2070108	文化活动	25.00		25.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090.04	259.82	830.21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68.70		68.7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00		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08	43.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08	43.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2	28.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6	14.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8	20.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8	20.28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0	13.1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18	7.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60	25.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60	25.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60	25.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枣庄市文化馆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6.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5.95	30201	办公费	7.2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3.5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77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83.80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72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36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05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1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2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1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39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0.32	30216	培训费	3.2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7.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3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3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5.55	30229	福利费	0.42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30.06	公用经费合计					18.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文化馆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文化馆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文化馆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3		1.80		1.80	0.33	2.13		1.80		1.80	0.3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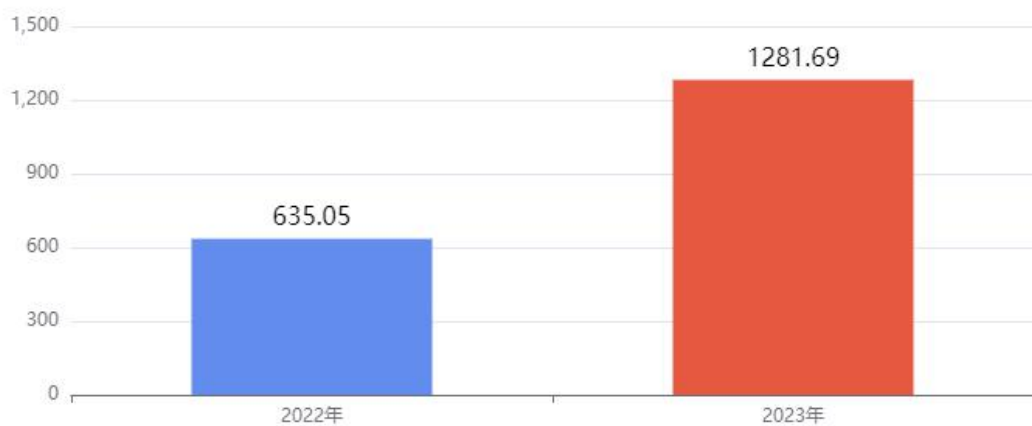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281.6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46.64 万元，增长 101.83%。主要是文化馆新馆业务费用及公共美术馆业务费用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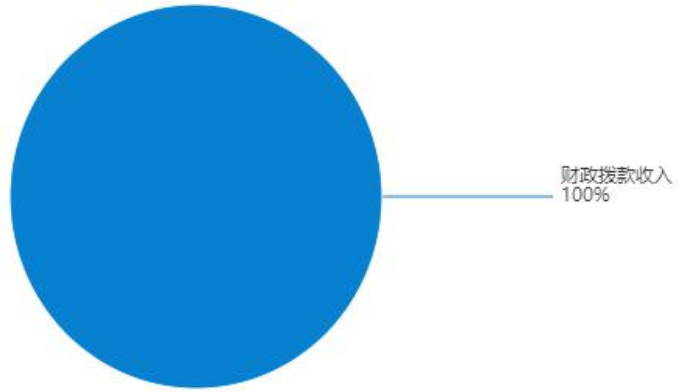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281.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81.69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1,281.6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646.64 万元，增长 101.83%。主要是文化馆新馆业务费用及公共美术馆业务费用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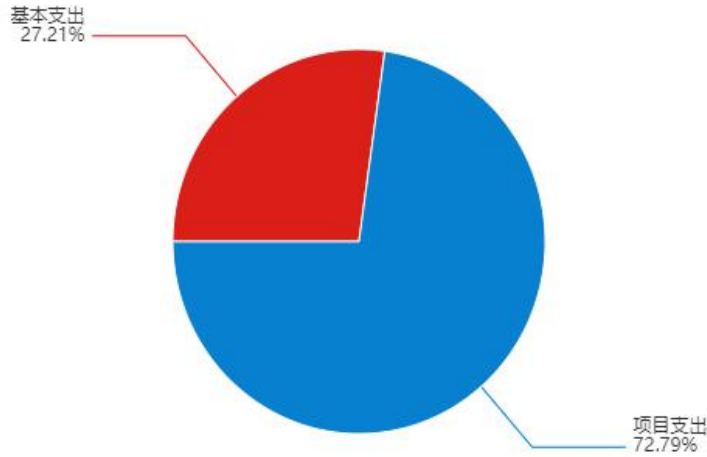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281.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8.78 万元，占 27.21%；项目支出 932.91 万元，占 72.79%。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48.7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31.99 万元，增长 10.1%。主要是新调入及考入人员两名，正常工资发放。

2、项目支出 932.9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614.65 万元，增长 193.13%。主要是文化馆新馆业务费用及公共美术馆业务费用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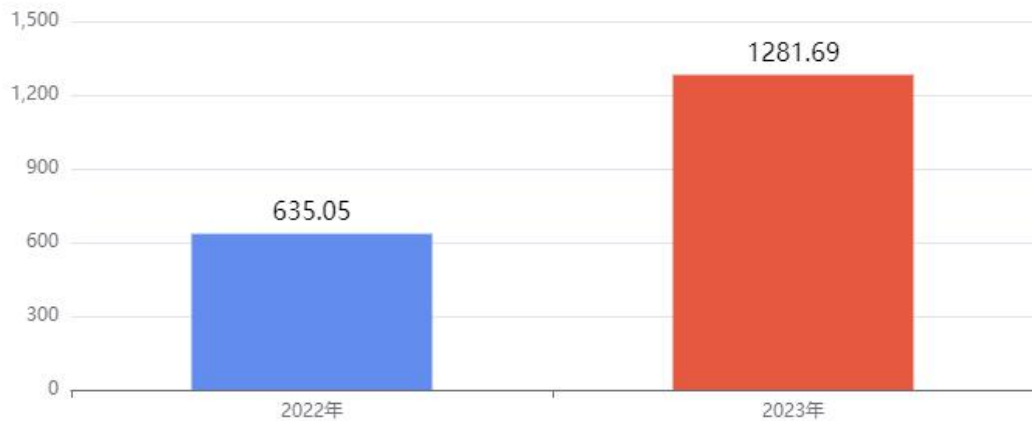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281.6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46.64 万元，

增长 101.83%。主要是文化馆新馆业务费用及公共美术馆业务费用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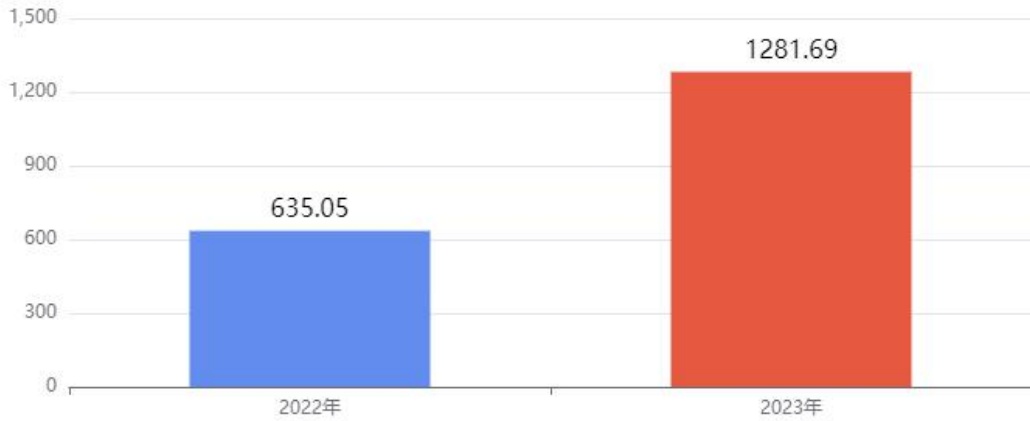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81.6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46.64 万元，增长 101.83%。主要是文化馆新馆业务费用及公共美术馆业务费用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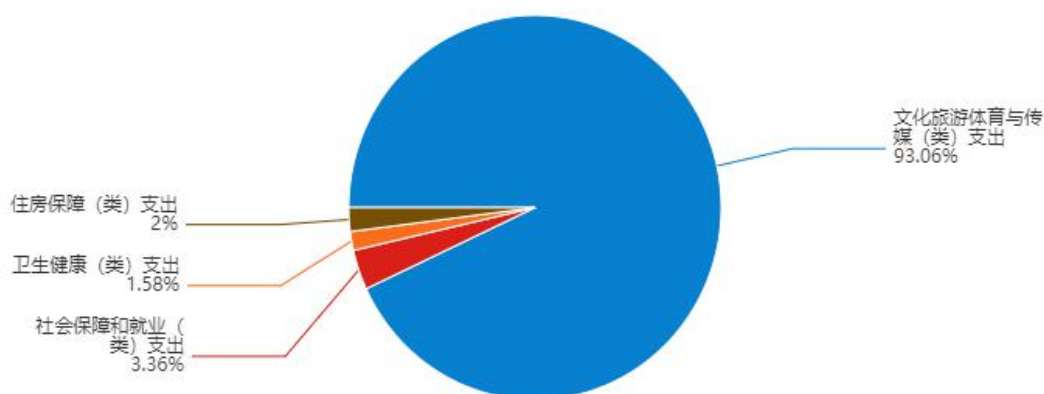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81.6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192.73 万元，占 93.0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3.08 万元，占 3.36%；卫生健康(类)支出 20.28 万元，占 1.58%；住房保障(类)支出 25.6 万元，占 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93.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1.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调入及考入人员两名，正常工资追加。其中：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文化馆 2023 年承办六省十市群众艺术展演走进枣庄文艺演出活动，追加活动经费。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年初预算为 1,05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0.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

要原因是新调入及考入人员两名，正常工资追加。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国家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及项目保护资金。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省级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8.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7.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4.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调入及考入人员两名。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48.7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30.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18.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2.13万元，支出决算为2.13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1.8万元，支出决算为1.8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枣庄市文化馆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加油费、维修维护费和保险费等支出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枣庄市文化馆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33万元，支出决算为0.33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

中：

国内接待费 0.33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国内来函公务来访，共计接待 3 批次、36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

评，涵盖项目 5 个，涉及预算资金 854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对免费开放、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保护、市级非遗传承人保护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65 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文化馆 2023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5 个项目中，5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依据绩效目标表已完成绩效目标。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免费开放、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保护、市级非遗传承人保护、文化馆新馆业务费、公共美术馆业务费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免费开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3 万元，执行数为 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枣庄市文化馆免费开放培训课程包括：舞蹈、声乐、民族鼓、电子钢琴、国画、素描、大提琴、吉他等。

2、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1 万元，执行数为 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宣传枣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成果，展示枣庄

特色传统文化，引导未成年人参与到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和保护工作中来。

3、全市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1万元，执行数为2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扶持性补助工作。

4、枣庄市文化馆新馆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40.6万元，执行数为54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策划举办系列文化讲座和展览，推广地方特色文化；加强数字文化建设，提供线上艺术教育资源；深化与社区合作，开展多样化文化活动；完善设施建设，提升服务体验。

5、枣庄市公共美术馆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48.4万元，执行数为248.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策划专题展览，提高市民艺术鉴赏力；开展公共教育活动，增强市民艺术体验；加强数字化建设，提供便捷的线上艺术资源；提升服务质量，营造舒适的观展环境。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全市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反映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优秀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

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枣庄市文化馆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免费开放	100 分	优
2	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保护	100 分	优
3	全市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	100 分	优
4	枣庄市文化馆新馆运行	100 分	优
5	枣庄市公共美术馆运行	100 分	优

备注：1. 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 90（含）-100 为“优”，80（含）-90 为“良”，60（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2. 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免费开放						
主管部门及代码		[423]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文化馆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	13	1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	13	1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本年度，市级文化馆免费开放活动的目标是提高市民的文化素质和艺术鉴赏能力。我们将策划一系列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涵盖音乐、舞蹈、戏剧、美术等多个领域，满足不同年龄和层次的市民需求。同时，我们将加强活动的宣传和推广，提高市民的参与度和满意度，为城市的文化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本年度，我们策划并举办了540余场各类文化活动，吸引了大量市民参与，活动现场气氛热烈，反响热烈。同时，我们通过线上线下的方式，对活动进行了广泛的宣传和推广，提高了市民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在活动的组织和执行过程中，我们注重细节和服务质量，确保市民能够享受到优质的文化体验。本年度的免费开放活动取得了显著的成效，为推动城市文化的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场馆年服务流通人次	≥3万人次	3万人次	5	5	
			组织活动次数	≥10次	10次	2	2	
			组织展览次数	≥3次	3次	4	4	
			开展培训活动	≥160次	160次	4	4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免费开放时间量	≥300天	300天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费用成本控制数	≤13万元	1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1万人	1.3万人	5	5	
			人民群众文化生活丰富程度	显著	显著	10	10	
			群众文化活动水平提升程度	明显	明显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数字化绿色化成效提升程度	明显	明显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免费开放的影响力水平提升程度	显著	显著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免费开放活动的满意度	≥75%	75%	10	10	
	总分		100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保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423]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文化馆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	31	3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	31	3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本年度，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保护工作将致力于加强项目认定、提高传承人培养质量、完善保护机制和加强宣传推广。目标包括：完成至少316个项目的认定和建档工作；加强传承人培训，提高传承人技艺水平；建立更加完善的保护工作机制，确保非遗项目得到有效保护；通过多种渠道加强非遗项目的宣传推广，提高社会认知度。		本年度，我们已完成316个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认定和建档工作，确保了项目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加强了传承人培训，提高了传承人的技艺水平和保护意识；建立了更加完善的保护工作机制，确保了非遗项目得到有效保护；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了非遗项目的宣传推广，提高了社会认知度和参与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非遗项目数量	≥316项	316项	15	15		
		质量指标	非遗项目保护合格率	≥80%	80%	15	15		
		时效指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保护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保护项目费用	≤31万元	3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5000人	5100	5	5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成果影响程度		显著	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数字化绿色化成效提升程度		明显	明显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引导市民及未成年人参与到非遗传承和保护工作推动程度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全市广大市民满意度		≥75%	75%	10	10
	总分		100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全市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423]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文化馆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	21	2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	21	2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本年度，我们的目标是确保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得到充足的补助，以支持他们的技艺传承和保护工作。我们将根据传承人的实际需求和贡献，提供合理的补助标准，并确保补助及时、透明地发放。同时，我们将建立完善的监督机制，确保补助资金用于传承人的技艺保护和传播工作。		本年度，我们按照计划完成了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的补助发放工作，共计资助了108位传承人。补助资金的及时、足额发放，有效缓解了传承人的经济压力，支持了他们继续开展技艺传承和保护工作。同时，我们还加强了对传承人补助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确保资金用于传承活动和技艺保护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传承人数量	≥108人	108人	15	15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传承人补助费用	≤21万元	2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108人	108	5	5	
			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基地影响力提升程度	显著	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数字化绿色化成效提升程度	明显	明显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宣传非遗传承保护工作力度提升程度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全市广大市民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枣庄市文化馆新馆运行						
主管部门及代码		[423] 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文化馆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0.6	540.6	540.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0.6	540.6	540.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文化馆将致力于丰富市民文化生活，提高市民审美素养。目标如下：策划举办系列文化讲座和展览，推广地方特色文化；加强数字文化建设，提供线上艺术教育资源；深化与社区合作，开展多样化文化活动；完善设施建设，提升服务体验。			本年度，市级文化馆紧密围绕既定目标，取得了一系列实际成果：成功策划并举办了59场文化讲座和展览，组织文艺活动次数548次，举办培训班356次，吸引了3万余人次参与，有效推广了地方特色文化；加强了与社区的合作，深入开展多样化文化活动，丰富了市民的文化生活；完成了数字文化建设目标，线上艺术教育资源得到市民的广泛认可与好评；设施建设得到进一步完善，提升了服务体验，满足了市民的文化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观众人次	≥5000人次	5000人次	1	1	
			完成数字资源库数量	≥1个	1个	1	1	
			完成“慕课”课程录制	≥2个	2个	1	1	
			一般群文演出(展陈)等场次数量	≥3次	3次	3	3	
			举办重点主题展陈活动	≥2项	2项	1	1	
			公益性演出和文化活动数量	≥5场	5场	5	5	
			建设完成文化云平台数量	≥1个	1个	1	1	
			数字资源库使用量	≥5000人次	5000人次	1	1	
			媒体宣传次数	≥10次	10次	1	1	
			质量指标	文化云平台功能达标率	≥80%	80%	15	15
	时效指标	新场馆建成使用及时率	100%	100%	5	5		
		举办公益性演出及文化活动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运行费用	≤540.6万元	540.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1万人	1.3万人	5	5	
			全市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和效能提升程度	显著	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数字化绿色化成效提升程度	显著	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化馆新场馆正常运行保障程度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率	≥75%	75%	10	10		
总分				100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枣庄市公共美术馆运行							
主管部门及代码		[423]枣庄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文化馆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8.6	248.6	248.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8.6	248.6	248.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市级公共美术馆年度目标是展示高质量艺术作品，培养市民审美，推动艺术普及。具体目标包括：策划专题展览，提高市民艺术鉴赏力；开展公共教育活动，增强市民艺术体验；加强数字化建设，提供便捷的线上艺术资源；提升服务质量，营造舒适的观展环境。			本年度，我们已成功策划多场专题展览，观众数量达到预期目标；公共教育活动参与度高，有效提高了市民的艺术素养；数字化建设取得明显成效，线上艺术资源受到广泛好评；观展环境得到优化，服务质量获得高度评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造成立公共美术馆数量	≥1个	1个	10	10		
			展览展出次数	≥5场	5场	5	5		
		质量指标	公共美术馆建设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新场馆建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展览开展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公共美术馆新场馆业务运行成本	≤248.6万元	248.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1万人	1.3万人	5	5		
			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丰富程度	显著	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数字化绿色化成效提升程度	显著	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的影响力水平提升程度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附件 4

枣庄市文化馆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全市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

项目单位： 枣庄市文化馆

联系人： 王 栋

电 话： 0632-8799702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项目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简介

1、枣庄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于 2006 年正式挂牌。至今已成功申报国家级非遗项目 2 项、省级非遗项目 41 项、市级非遗项目 316 项；国家级传承人 1 人、省级传承人 13 人、市级传承人 108 人。

2、总体目标为补助市级 108 人 21 万元。

3、2023 年年度目标补助市级 108 人 21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 1 月枣庄市财政局下达枣财预指[2023]1 号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预算 21 万元。

（三）自评结论

枣庄市文化馆按时按量完成发放工作。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及支出等情况分析

对市级专项资金于 2022 年 1 月到位，到位额度为 21 万元，到位率 100%，及时到位，未影响项目进度。

（二）项目资金（市级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专项资金实际支出范围为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支出；以完成支出。资金支出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修订及执行情况）分析

依据传承人补助监管使用原则，年度履职合格的非遗传承人，按时发放年度非遗传承人补助资金。

根据《山东省非遗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代表性传承人应当履行义务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传承人日常工作履职情况，市非遗保护中心每年进行一次代表性传承人的资质与传承能力及传承绩效考核工作，对考核合格的传承人拨发专项补助资金。对考核不合格的代表性传承人，提出整改意见并以书面形式告知相关当事人及其所在保护单位，如不配合整改的考核对象，将给予通报批评；对连续 2 次传承绩效考核为不合格，或无正当理由不履行相关责任与义务的代表性传承人，作出取消其代表

性传承人资格的决定。

费用支出制度健全、有效；专项核算合规；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财务信息质量否准确；日常财务监督检查到位等。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传承人绩效评价。根据《山东省非遗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代表性传承人应当履行义务和有关规定，结合传承人日常工作履职情况，市非遗保护中心每年进行一次代表性传承人的资质与传承能力及传承绩效考评工作，对考评合格的传承人拨发专项补助资金。对考核不合格的代表性传承人，提出整改意见并以书面形式告知相关当事人及其所在保护单位，如不配合整改的考核对象，将给予通报批评；对连续2次传承绩效考核为不合格，或无正当理由不履行相关责任与义务的代表性传承人，作出取消其代表性传承人资格的决定。

（二）考核实施细则。1、代表性传承人能够积极带徒授艺，培养新人。2、代表性传承人能够积极开展传习活动。3、积极主动组织或应邀参加各类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展示活动。4、保存、提供与该项非遗项目有关的原始资料、

实物，配合文化行政部门做好该项非物质文化遗产历史渊源、传承谱系、传统技艺等记录、整理和保护、发展工作。

5、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成果（代表性作品、获奖情况）。6、及时向文化行政部门反映非遗项目保护情况，并主动提出保护的意、建议。

传承人每年签订传承目标责任书，根据考核细则认真填写目标任务考核登记表，登记表应填写项目传承情况；收徒收徒情况；传承人经费具体使用情况；组织大型活动调度参与情况以及其他应急任务完成情况，填写后由各项目保护单位初审合格盖章后统一将纸质材料报送至市非遗中心进行现场评定，市非遗保护中心针对传承人填写的传承情况进行不定期抽查，评定合格的传承人按级别统一发放传承人经费。

四、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一）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 100%。
2. 枣庄市文化馆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资金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执行完成。
3. 项目资金管理符合《山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

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二）目标质量达标情况

枣庄市文化馆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资金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执行完成。

（四）成本控制措施

根据《山东省非遗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代表性传承人应当履行义务和有关法律的规定，结合传承人日常工作履职情况，市非遗保护中心每年进行一次代表性传承人的资质与传承能力及传承绩效考评工作，对考评合格的传承人拨发专项补助资金。对考核不合格的代表性传承人，提出整改意见并以书面形式告知相关当事人及其所在保护单位，如不配合整改的考核对象，将给予通报批评；对连续 2 次传承绩效考核为不合格，或无正当理由不履行相关责任与义务的代表性传承人，作出取消其代表性传承人资格的决定。

五、项目效果情况分析

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进行分析，说明项目实施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效果。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市级传承人 108 人，均按照标准 100% 发放。

(2) 质量指标。补贴准确、足额发放人数完成率 100%，补贴标准符合率 100%，补贴对象准确率 100%。

(3) 时效指标。补贴发放及时

(4) 成本指标。传承人补贴费用 21 万元全部用于发放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及传承人传承活动。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宣传枣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成果，展示枣庄特色传统文化。市民认知度达 50% 以上。

(2) 社会效益。扩大非遗项目影响力效果显著，完成率 100%。

(3) 生态效益。

(4) 可持续影响。通过非遗传承人进基层、校园展示展演和项目传承，收徒授课，加大宣传非遗传承保护工作力度，效果显著，目标完成率 100%。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全市广大市民满意度达 85% 及以上。